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原狼 / 林文询著. — 成都: 四川文艺出版社, 2007. 2

ISBN 978-7-5411-2522-5

I. 高... II. 林...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16099 号

## 高原狼

GAOYUAN LANG

林文询 著

责任编辑 谢明香  
实习编辑 何 炜 唐 婧  
封面设计 任兆祥  
版式设计 邓小林  
责任印制 龙小龙  
责任校对 韩 华等

书 号 ISBN 978-7-5411-2522-5

成品尺寸 165mm×230mm

字 数 285 千

印 张 18

版 次 2007 年 3 月第二版

印 次 2007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 (成都槐树街 2 号)  
四川文艺出版社

电 话 (028) 86259285 [发行部] (028) 86259303 [编辑部]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www.scwys.com

印 刷 成都蜀通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举报有奖。举报电话: (028) 86697071 86697083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调换。电话: (028) 86259301

# 第 1 章

二十二岁那年，我是被监禁在高原上的死囚。

如果那年冬天高原上“砰”一声响，一团血浆噗地喷射在雪地上，殷红开一朵难看的花，那就是莫名其妙的我了。

我的命运，一生的大转折，竟然是由一辆破旧客车的发车时刻来决定。是生是死，只在早迟半小时。

准点发车，我绝对就屁事没得，永远离开那是非之地，那已经使人倦乏的红卫兵长征路，尤其是那场令我十分难堪的“桃色风波”。回我的老窝去了，也许从此就太平混一辈子，后面的劫难也不复存在了。

可偏偏那天车站要推迟发车。就这半小时之差，便注定了我该进地狱。不死也当一辈子野人。

回想起来，头天傍晚开始的那场雪，就是天老爷的意思。我们这支红卫兵长征队抵达白城后，接连几天都是大晴天。四围山头积着雪，地皮冻得邦邦硬，晚上冷到零下二十摄氏度，可白天站在古城墙上晒太阳，脱掉大棉袄也并不觉得背心发凉。就在我下午已经下了决心，去车站买票的时候——白城那年头一周只有一趟去成都的车，车票二十二元八角，算我运气好，碰上了，兜里还有四十元，买票加两天路程也够花销了——天空还没有一丝异样。下了决心离开，心情便好了一半。天

气好，便好上加好。票到手便有点飘飘然，便仿佛已经回到了成都，便开始想爸爸，想不知飘零何方的小玉。忽然觉得达瓦的妹妹央金有点小玉的味道，就又绕道去向他们告了别。他们当然大吃一惊，我也没法向他们交代底里。看着央金泪花花的眼，我赶紧把随身的袖珍红皮书、胸上的像章，还有一支钢笔统统塞到她手里，然后急忙走了。央金毕竟不是小玉。小玉现在在哪里，怎么样了，会不会跟她爸一起被关在成都城北昭觉寺里我都不知道。我还要回去慢慢找哩。

我得承认，这时我脑里已经没有了央金，没有了秋萍，没有了同行一个月的所谓战友。回到白城中学串联红卫兵接待站住址，看到他们忙进忙出，紧紧张张，看我也是冷眼，并不招呼，秋萍也仍是只埋着头，有时拿眼角狠狠挖我一眼，我心里反倒没得气也没得火了。我也只冷着一张脸。黑娃和将军，慌慌张张把我拉到一边，悄悄告诉我，杨德宗和李晋川两个头儿决定了，明天不按原计划离开白城，北进大草原了，还要待几天才走，今天全体搬到招待所去住。我们咋办？这两个小红卫兵是我的“贴心豆瓣”，我已决定回成都的事，只有他们两人知道。这时候我一点不犯难，说你们还要继续在一起长征，就跟他们去好了。我一个人正好在这儿清静一晚上。等明天早晨8点钟车开了，你们再给他们招呼一声就行，说我有急事回成都了，不给他们添麻烦了。

也真是巧，他们整个儿一搬走，天刚刚擦黑，呜呜呜就刮起了一场怪风，又大又猛不说，还阴飏飏直钻骨头。紧接着，那场大雪就裹着夜幕呼呼地压下来了。那劲仗，真使你会觉得整个地球都要被大雪沉埋了。这时候一个人守着空荡荡阴黢黢的大房间，说实在的，向来自诩天不怕地不怕的我，心里也感到一种恐怖。在高寒边地跋涉了这些日子，大雪不是没有见识过，翻第一座大山——景家山的时候，出北川爬冰大坂的时候，尤其是在茂县翻越三千米高的九顶峰，那完全是冰雪世界，整座山峦望不到边的白茫茫一片，银光灼目，不戴上黑眼镜准会刺瞎眼。一不小心掉进雪坑里，扑簌簌松软的雪立即壅齐你的腰杆。但那是静止的呀，蓝天，白雪，都冻凝住了，美好的风景，一点儿不可怕。何况那时不是我一个人在那冰雪世界中，一行人时而牵着手喘呼呼爬坡，时而你揪我我拖你，从雪峰上坐梭梭板一样连滚带爬梭向谷底，滚落一片惊叫欢笑。还有秋萍她们，时不时坐在雪地里赖着不

走了，硬要等着你回来扶着背着走，把热气和捉弄人的笑统统喷在你的脖颈里……

这时候我心里有点失悔。当然不是失悔要跟他们分手。我心里的气昨天才起来，没那么快就消。毒箭在背，说不定我要记一辈子的。我林某人不是你们说的那种卑贱小丑，也不是白眉白眼任人凌辱的瓜蛋。我自己清楚，自夏天“文革”开始，我的天生野性就已经在各种凌辱下开始复活张扬了。我小时候叫“莽娃”、“横牛”，我头上有两个旋，真横起来是要话说的。这次是看在过去一道跋涉的分上，我才只决定分道扬镳了事，而默默忍了那口气的。我当时失悔的是不该把那个“假洋鬼子”驱逐了，不然我本可以有个伴的。这样阴冷恐怖的夜晚，两个人随便怎样聊聊也要好过点。怪只怪那家伙进门就说他是北京来的，一口一个“北京红卫兵怎么样”。北京来的红卫兵有什么了不起！老们在绵阳解救秋萍她们那支队伍，就是跟所谓首都兵团干的仗。还不是被我们照样轰下台不误！

而且我一听他说话那洋甩甩的劲儿，就怀疑他是官办红卫兵伙儿里的。那种高干娃娃，前几个月歪浑了，骑着自行车，穿身黄马褂，拎着军用皮带，满城乱抄乱砸。所谓“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就是他们张狂的大旗，不知整了多少人家了！这种人当时自然是我最痛恨的，势不两立。仰靠在床上，我一言不发，只冷眼瞄着他。等他“洋盘”累了，我才发话：喂，北京的，听我说，我不是红卫兵，你别跟我讲你们那些球没名堂的闲事。他愣了一下，盯住我的红袖套：你……我一把将袖套扯下来，套到脚板上，跷起来，甩两下。我是狗崽子！懂不？我瞪着他，说。他上下打量我一番居然笑了，说狗崽子好哇，命大。

然后端起茶缸，要去倒开水。我听他这话像是刺我，火了，呼一下从床上弹起来，一把扯过热水瓶，喝道：别糟蹋，老子晚上要洗热水脚，要喝水你自己上伙房打去。这家伙显然被激怒了，一抖肩上的黄军大衣，嘴角扭了扭，就要伸手。我已经一巴掌搁在他肩头上了。那二年我蛮劲极大，手特重，只一下，他就不敢再动弹了，他个头虽高，但单调。我说，你硬要在这儿住，可以，今晚就把这件军大衣借给我盖，我这人怕冷，不像你们北京人冷惯了的。舍不得给我，那好，另找房住，免得晚上出事。说着我已捏紧了拳头，作了进一步打算。谁料那小子没血性，愣一愣，居然还笑：好哇，这

样最好，一人享受一个大单间，都方便。谢了！提起包包就撤退了，上隔壁空房间去了。临出门还冲我摆了摆手，扮了个鬼脸：明儿见。真不知打了败仗还在乐什么？

那时大雪还没有下。他是扶着一个高个儿女红卫兵来的。说是大队在前面，女同学脚肿了，他俩掉队了，住一晚明天就撵队伍去。那时节虽然全国红卫兵都在大串联，但多半是坐火车坐汽车，往大地方走，白城这种荒寒僻远之地还是难得有外地红卫兵经过的。按说同是天涯浪游人，该当亲密交流的，谁知一见就犯忌，结果交了火。当时我还好得意，一个人把火盆烧旺，乱哼一通“革命战歌”：“保皇的王八蛋，滚你妈的蛋……”

入夜了，雪越下越猛，风呜呜吼着，像山魔王在嗥叫。房顶上悬下的那盏灯越来越暗，最后惨兮兮地瞎了。黑咕隆咚的，一个人真是有点虚。又个把钟头，风渐渐停了，雪落得更大，窗上仿佛有魔影张牙舞爪，静寂得可怕，世界像是死了。我往火盆里加了木炭，正说上床蒙头大睡，忽然听得“笃笃”的敲门声。声音很小，响两下，顿住，又响两下，愈透着神秘恐怖。我抄起一根柴棒，悄悄贴近门边，却不是我这门，而是隔壁。我不敢开门，又想瞅瞅是怎么个事儿，猛然想起前天半夜醒来，要去撒尿，看见睡在墙边的李晋川趴着身，脸贴着墙壁在往隔壁瞄。那边当时住的是我们队的那群女生。我心里骂了声，狗日的假字号职业革命家！但没好吭声，还得忍住又假睡一会儿。不管咋说，那壁上肯定有洞！于是我蹑手蹑脚过去了。眼睛刚找着洞儿，吱呀一声，那边房门开了，隐约中毛熊一样，一条大黑影扑进去。便听见北京女孩娇喘的声音：呼儿嗨哟，简直冻冰棍儿，一人可不敢睡。黑影走到火盆边，突然一抖，原来裹着一床厚棉被，难怪那么大一堆。抖掉了，我的天，便亮出白晃晃一尊女人身体来！那小子把火盆烧得特别旺，红红的火映着，清清楚楚看得见，几乎是赤身裸体的！那女子吃晚饭时我看到过，细眯眯眼，高个儿，裹一件黑棉猴，臃臃肿肿，大马熊样。而且脸上也是阴沉沉的，一点不生动。可现在……我简直惊呆了，那么死板板的人竟会做这样的事？！更叫我不敢相信自己眼睛的是，她突地旋转了一周，跳芭蕾舞似的，居然很灵巧。而炭火红光映着，我也就看了个饱，原来女人的裸体这么白这么好看！她身坯高大，更显丰美滋润，红光微微映着，皮肤如玫瑰花瓣的色泽一般。那张平板的脸，这时早不在我印象中存在了。我像被穿甲

弹击中了心脏，一时间完全惊木了。待我反应过来，那坏小子已嗷嗷叫着扑上去，抱住那白晃晃的一堆就要往床上拥，女子却一扭身滑脱了，咯咯咯只是笑，那脸那身体好生动……

我不敢再往下偷看了。我心里火得难受，说不出啥味。赶忙回到自己床上蒙紧了头。待咚咚狂跳的心脏稍微安静下来，我便一边暗骂流氓，心里呸呸地吐口水，一边不由自主地胡思乱想开了。虽是蒙头紧闭着眼，可是暗中眼里老晃着那白生生的丰腴裸体，抹也抹不开。开始只有身体，那腿那腰那胸部，而头只是朦胧的可有可无的一团影子。后来那头也接上了，而且渐渐现出清晰的轮廓、眉眼，是我熟识甚至亲近过的女子，小玉、秋萍……一个个拥在怀里……我突地惊惶大叫，掀开被头，浑身上下热汗淋漓。

侧耳听听隔壁，好像没有一丝响动。我不放心，又悄悄去到那墙壁边透过孔儿往那屋里瞧。火盆也萎了，暗暗的光影下，只那小子抱头坐着，其他什么都看不清，那女娃的身影也不在了。一切死寂，好像什么也不曾发生过。难道我是做了一场噩梦？这时我的脑袋像经过了一次剧烈震荡一般，昏沉得厉害。赶紧缩回床上，心里命令自己：睡吧，睡吧，好好睡一觉，明天一定得离开这里回去了，明天一定得离开这里回去了！……

真是的，到今天我也闹不明白自己当时的心理状态究竟是咋回事儿。你说是兴奋向往吧，为什么同时又会那般紧张不安甚至恐惧？你说是恐惧吧，为什么又偷看得那么热血沸腾，想入非非？青春骚动期的复杂动荡心态，有谁能说个明白？

只能说青春潮涨得快落得也快。待我一觉醒来，敞胸呼吸了几口清晨特别新鲜凛冽的空气，脑里便清清爽爽了，像新铺的雪地一样。甚至没有想到再到那“瞭望孔”去张望一番。我只朝那边暗骂了一声狗日骚怪，便背上极简单的行囊，出门向城边的汽车站去了。

白城很小，只几条土街，汽车站几步路就到。雪早已住了，天空还灰蒙蒙的，但显然又是一个晴天。新雪铺在路上，踩着松软，吱吱响，感觉舒服极了。高原天冷，这么早不是远行人不会上路的。空旷，清静，空气特新鲜，冰冻过似的。我一个人甩手甩脚地走。偶尔街边游牧人的黑帐篷里钻出一个藏胞，互相微笑伸一下颈，合掌说一声：毛主席乞罗丹巴噶（万岁）。

便又各走各的路。

车站门外，才遇上一个汉人，穿的中山装，裹着棉大衣，脸上还严严实实捂个大口罩，只露出帽子下两只小眼睛来。我晃眼看这模样有点熟，可没心思去想，抬脚就往里走。

唔，这位小同志……你这是？他却跟上来，问了。这里人说话卷舌音重，这个人又像压着嗓门，听了不舒服。我说，回成都。掉头又走。他却又跟了上来，你们那些人……不晓得！我有些发火。但转念一想，不能让外人看出我们长征队有矛盾，便补了一句，他们还要去延安。看他还要啰嗦，我快步向停车处走去了。

其实无所谓车站，几间平房，一块空坝，车就停在那儿，半截车轮没在雪里，顶上也铺了几寸厚，窗上凝着冰花，晃眼一看倒不像是一辆汽车，宛若一幢北欧冬季别墅。几个棉耸耸的人在车头前围着一堆火。烤玉米粑和干牛肉的香味，在洁净透明的空气中飘散很远。

正说过去，突地脖子被一双手从背后搂住了，毛茸茸热烘烘的。还以为是个莫名其妙跟着我纠缠不休的汉子，却听得咯咯咯的笑声，热气都喷到我冻得青苹果般的脸上了。

央金！我反应过来，心里好不惊讶。几天的接触，联欢，跳舞，摔跤，摆谈，这里的年轻人不分男女不分民族都喜欢跟我们接触，听我们摆外面的世界。但是很明显，女娃娃们，尤其是藏族和回族姑娘，开始的时候总要羞涩得多，几个一群，你抱着我的腰，我搂着你的肩，挨挨挤挤站在边上角落，只露一张冻红的脸庞乌溜溜的眼珠向着我们，时不时咯咯咯地笑。你要招呼她们过来坐，或者走近身问什么，她们就会像一群惊慌的小马驹四散避退，然后又依原样围拢来，依然笑嘻嘻的。整个爱跟我们红卫兵长征队打堆的当地女子中，只有一个绰号很难听的汉人女子“油羊”是个例外，她比城市娃娃还大方，大方得差点吓死我们的将军和长征队队长。央金当然不是这样的，她本来在州上念高中，是高才生，停课闹革命了才回奶奶家来的，她的气质透出一种罕见的高雅。我说不清，但感觉得到。要不我会平白无故地说她有点小玉的味道么？她跟我们更熟悉，还因为她哥达瓦的关系，我打败了他家那条牛高马大的松狗，黑娃向达瓦学过摔跤，我们还帮达瓦背过木板，他说我俩有劲！专门请我、黑娃和秋萍到他们家喝过青稞酒。

但再怎么讲，央金突然把我搂住，还是叫我狠吃了一惊。这女子今天怎么啦？这可是光天化日之下大庭广众之中哩！

达瓦呢？惊慌中我一面闪开身，惶然地四下张望，看有没有人注意到央金的“惊险动作”，一面本能地问。

央金拍拍手，原来她掌中攥着一团雪，刚才往我身上扑，就是想来个突然袭击，朝我脖里灌雪团。可不知为何又没下手。哥哥到山上去了，堆木板的棚子让雪压塌了。她说，嘴里呼呼地喷着白气。说着，便不断地从怀里掏东西。努这是哥送你的。我一看，眼珠子亮了，一把精致的铜鞘藏刀！又掏出一串红玛瑙绿松石佛珠，挂在我脖子上。这是奶奶给你的，我奶奶可喜欢你了。她真笑人，硬说你有佛相，我说哪有嘛，人家不兴信这些的。

我信，我信！我连忙接过话头。其实，我心里根本不信，何况那年月我们城里正在大破所谓“四旧”。但我必须这样说，不是虚伪，而是太感动了，心里涌起一股热浪。因为我知道央金的奶奶是这里最受尊敬的老人，快八十岁了，还很硬朗，而且慈祥。上他们家去的时候，我就感受到了。我更没有想到，她老人家会这么对待我这个只见了两次面的汉人青年。

今后，我会再来看她老人家的。我说。

我会来看你的！央金突地脱口而出。速度之快，崖壁上弹回的石弹一般。顿了顿，补充道，哥哥说等他把山上的板子卖完了，开了春，就要上成都来找你，要带我去的。黑娃给画了张图，我会问到你们学校在哪里。

我们学校？我噎了一下。回去还不知是什么情景呢，如果我又被关进“牛棚”……但那时我也不能说什么了，只有点一下头。

这时我才仔细把央金看了。她今天穿了一身崭新的紫红绿边镶花皮袍，扎得高高的绿绸腰带紧束出饱满的胸部，窈窕的身材，杏黄色的衬衣长袖水波似的从肩头柔滑流下。没有戴皮帽，黑得发亮的发辫在头顶盘了个乌云髻，更衬得白里透红的脸蛋明朗俊俏，鼻梁挺拔，眼里光波流转……在这个大雪初霁的银白世界里，她一个人站在我面前，真是显得无比洁净光彩，非凡的美丽。是的，美丽！我们长征队那些女娃只能叫漂亮，眼前的央金才是美丽！

我承认，我是一个古怪的家伙，可以长时间冷硬如石，但有时候又极易感情冲动。央金的光彩照得我眼睛发亮的这个高原清晨，那一瞬间，我心里

真的突然冒起一个失悔的念头：也许，我真的不该走，至少不该就这样离去？

大……哥！央金这时正这样轻声叫我。过去她从没这样叫我的，只跟着黑娃他们喊我老林，或者像秋萍她们那样喊我大汉，再就是后来她独出心裁的：唔，林……

我心弦一颤。我们正四目相对。显然脸上都腾起红云了。她的眼里有晶亮的光点一闪，眼帘垂下了。你真的要走？她的声音很轻很细，像一匹白绸飘在宁静的空气中。

这时候，我真的不知该怎样回答了，只是发愣。

其实你走了也好。这里怕会出事的。阿爸昨天叫人捎过话，说天上风云莫测，叫哥哥和我少出门，千万别参加什么事。她说。这时我发现她那向来明净如水的眼底，掠过一丝阴云。

我知道她阿爸在州里工作，说这话肯定有些影子，但当时我哪会把这种话当真。这里会出什么事呢？这里是大草原，荒僻野地，生活就是牦牛和森林，宁静得很。小城的人只是对我们长征红卫兵的到来感到新奇，连我们在大城市已经喊烂了的口号，咚咚跳烂的红卫兵舞蹈，他们都还瞠目结舌哩。要出事，只会在我们那些革命烈火烧得发狂的大城市。

这时我心里反而冒出一个念头，我其实正应该到这“世外桃源”来，躲过那不知还要烧多久的大火再说。我年轻力壮，可以跟着达瓦放牛羊背板子做木工。我的胃又特别好，不像长征队那些娇家伙，闻到酥油味就头疼，我可以随便吞酥油糌粑。这么宁静的地方，我还可以背好多书来慢慢看，也教给央金看。虽然谈不上什么红袖添香夜读书，但能像民歌中所唱那样，时常看到红润的笑脸，听到银铃般的笑声，也就够美的了……

在这一个高原洁白如银的早晨，在这样一个纯洁如雪的女孩面前，我好做梦的浪漫天性又开始如解冻的山泉，汨汨流淌了。眼前，仿佛已是草原上花海无垠的季节！央金！我本来准备喊一声阿妹的，但没出口。我说我这次回去是家里有急事，我会再来的。以往几天我跟她说话，也同跟其他姑娘小伙一样，都是挺随便地说笑玩儿。可这一次，我觉得我是充满了真诚严肃。我这人的德性就这样，什么魔鬼也难让我折腰，但只要是美神，我就会被征服。当然这是若干年又经过好多事后我才总结出来的。当时么，还只能说是

青春河流初初奔放的时候。

这时候我就看见央金突然靠近一步，仰面望住我，眼神好调皮得意，命令道：把眼睛闭上！

啥？给我！我伸出手。

手被捉住了。好温润柔滑的感觉！一种飘飘欲仙的感觉。

睁眼一看，手腕上缠了一根红绸带，拴着一对精巧得没法说的小银铃，抖抖手腕，丁零丁零细响。我知道这是央金从自己手腕上取下的。我说：这……

她说：避邪！扎西德勒！

我使劲捏住了她的手。

我还想说什么，却听得咔嚓一声。一看，是那两个莫名堂的北京红卫兵，十来步远开外举着相机对着我们，嘻嘻地笑。好讨厌的家伙。看来他俩也是来赶这班车去成都的了。什么大串联，纯粹不掏腰包到处玩儿，趁机干那好事儿。有昨晚那一幕，尽管当时我也瞅得浑身发热，但过了总持一种水火不容的批判态度：流氓！于是我想，好吧，一路上看我怎么收拾你们。但一看那相机，又转念一想，不忙，我得想法先把他们偷拍的那张照片套到手，那可是太珍贵了！那年头，相机可是高档奢侈品呢，我们长征队就只有那个干部子弟娃娃李晋川有一架，平时挂在胸前洋甩甩的，但很难看到他为谁拍一张，除了秋萍。

走吧，该上车了。央金把手从我的手中慢慢缩回去，不好意思地说。果然，汽车马达响了。我看看表。这是上大学时，我大哥送我的苏联宝石表，走时向来很准。我突然希望它今天失灵。但没错，是8点了，开车时间。我的心情一下灰暗下来。

但当时真叫天遂人愿。走到车前，马达声又息了，拖着无可奈何的叹息。披着油污的棉大衣的驾驶员舞动着大手对旅客嚷嚷，不行不行，狗日的温度太低，还得烤，你们去耍半个钟头再来。原来他们是在烧火升温，烤马达。

还有半个钟头！我笑了：走，央金，到城墙上去，我们跑跑，别冻坏了脚。

央金也笑了：跑！

我没有忘记把手腕扬起来，得意地抖了抖，红绸带系着的小银铃颤动了，丁零丁零……听在我耳中如同仙乐飘飘，全然不曾想到那半个钟头已决定了我从此刻卷入连绵不绝的惊涛骇浪。

到达白城那几天，我最爱去的地方就是北城墙。

说来白城很小很土很偏僻，几条土街几排土屋木房，灰不溜秋散乱窝在川西北高原的苍莽群山里，毫不起眼，看不出一点边城重镇的气派。但一当你登上那段古城墙，四顾苍茫，便立即感受到这里的博大沉雄，开阔久远，好像面对着一段厚重的历史。城墙向北。回望来路，雪峰连绵相拥。而向前望，城墙根下便是一片漫坡，斜斜地倾向谷地，更显得城墙高峻森严。衰草连天，直接无垠似海的大草地。放眼扫视，地势波浪起伏而又空旷辽阔，好似沉沉缓缓的号角之声在上面流走。绝对的沉寂中，你又会觉得它凝结着多少历史的风云、亘古的秘密。在这荒寒的冬季，当然你想象中更多的是远古的战伐，兵甲相拥，战马冲撞，血流成河，尸横遍野，这样的悲壮惨烈，似乎最宜于在这肃杀苍凉的大野上演出。在灰色沉闷蛆虫一般拥挤的城市里待久了，真应当在这里来换一换空气和视野，换一换思绪和想象。这山川大野厚重苍茫确实可以令人回肠荡气，重新升腾男儿血。

当然，这种颇历史又颇浪漫的思绪和感触，只能产生于当时的我，一个外来书生，匆匆过客。大城市里那场莫名其妙的，人与人之间的阴谋攻讦，疯狂撕咬，已使我心灵创伤，深深厌恶，我才会拼命地从城里逃出来，向不会咬人的山川野景寻求心灵的慰藉安抚。如果不是出了那意外的情况，长征队自伙子的勾心斗角，我肯定会继续“流浪”下去，或者就在这里度过冬天，等到春天再说。草原的春天，说不定更让人留恋，那个时候，也许该是牧歌情歌的季节了……

央金，为啥没有听你唱过歌哩？我转头问央金。

在我纵目四望的时候，央金斜倚墙垛，手从雪窝里拔出一节枯草，无心地用手指上捋着。目光随我的目光而游移，但越来越蒙上忧郁的色彩。我感觉到了。在这城墙上，只有我们两个人，两个不知寒冷为何物的年轻人。我希望她能唱支歌。这里的人，在我印象中几乎没有不会唱歌的，尤其是女藏胞，无论大妈还是小姑娘，那嗓子都是天生的响亮婉转。当她们的歌声亮堂堂飞越一座山又一座山的时候，你以为这已到了人嗓的极限，可突地一个婉

转它又高上云头去了。那歌声就像她们起舞时，那飘洒的长袖一样，可以自由舒卷，纵横挥洒。在她们面前，我们那拨自命能歌善舞的女红卫兵，只敢跳些笨拙的忠字舞，唱些呆板的语录歌，以新奇和政治内容博得观者的眼光。但是，我注意到了，最美丽姣好的央金，反而没有唱过歌。要是现在，此时此刻，她能单独唱一支歌给我听，啥光景！

央金望着我，眼里蒙上泪光了。半晌才说她的嗓子坏了，她本来也是金嗓子的，初中的时候还到州里去演出过，得了奖，可去年春天一场高烧，嗓子败了，她不敢再唱。她述说这事的时候，埋下了头，声音很小，好像很对不住人很不好意思的样子。

我急忙说，你要医呀，肯定能医好的。

她摇摇头说，就是遇上笨医生了越医越糟糕。这里就是缺少好医生，好容易去年秋天分来个川医的大学生，刚刚医得有点起色，又遭关起来了，没法医下去了。

我说，谁？你是说郭医生？

央金点点头，嗯，她可好了，又细心又有真本事。我们这里的人都喜欢她，可她命苦……

我当然知道这件事。我们长征队到这里的第一个“革命行动”，就是解救她。当时给她定的罪名很吓唬人，什么“阶级异己分子”、“反动资产阶级小姐”，利用“糖衣炮弹腐蚀革命干部”，攻击革命领导，“分化瓦解革命队伍”，“道德败坏作风下流”等等。我们是红卫兵长征队本色，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如果不是决定在此休整三天，不了解这件事，我们也就路过走了，这事也肯定没人敢过问，从我们成都千里迢迢到这里来行医工作的一个弱女子，此生也就完了。听央金提起这事，我又有点为我们长征队自豪，我们到底做了些好事，尤其还与央金有关，我更感得意。

我说，央金，这下好了，郭医生放出来，你又可以继续医病了。

嗯。她抹去眼中泪花，笑了一下，偏着头，怪不好意思怪逗人怜的。她手中把玩的枯草粘在了发梢上，斜斜的一节金黄。

我突然大胆地走近一步，伸手去拿掉那草叶。她没动，发髻正好触着我的鼻子，一股令人陶醉的异香。冲冲杀杀，吼吼喊喊，被整，反抗，生活像个火药桶，人的嗓门也都像充填着火药，我已好久没有闻到过这种香气，也

好久没有这样轻柔地认真地说过话了。我说，央金，你一定要把嗓子治好，我好想听你唱歌。你还要好好读书，争取到我们成都来上大学……

央金点点头，两只手在胸下的绿绸飘带上绞着，低声说，我跟郭医生说了，我就是想像她那样，读大学，当医生……唉，就是不知道啥时候才会让我们又上学了？她突然叹了口气，沉重得简直不该是她那个年龄的如花少女所应有的。

这叹息把我也传染了。这问题我也不知该怎样回答，眼见得那学校重新开始上课的路，还跟我们这长征路一样，荒漫漫不知何时才会有尽头呢。说来也怪，自运动开始这半年多来，天翻地覆，世事大变，乱糟糟忙忽忽中我就没有想过这码事，先是被横扫，打翻在地，然后拼命蹦跳起来，就开始“自由大逃亡”，到今天连那学校本身的概念似乎都早已遗忘了，是上一个冰川世纪到来之前的事了。谁料此刻被一个边远地区的藏族少女重新提起，我才恍然意识到这是一个问题，而且是很严重的问题。

心情陡然平添沉重，手也沉重了，无力地缓缓从央金柔软的发髻上滑下来。

喂，战友，狗崽子战友！不要那么小资情调嘛，看把革命的车赶掉了，哈哈……

冷不丁听见有人大声笑着喊。清晨荒原的宁静之中，故作滑稽的北京腔特别扎耳。抬头看，又是那一对首都“流氓”。不知啥时候爬到了我们旁边的旧城楼上，居高临下向我们探出两张笑脸。那女的在喊，男的端着照相机，大约又冲我们按了快门，不在乎用胶片，真够大方的哇。

两人冲我们走下阶梯那样儿才更够大方，互相搂着腰，一点不讷生。我正想发作，那大个子女生向我伸出手来了。近距离看她一眼我就感到奇怪，怎么她今天脸上活泛多了，有血色了，也就不那么难看了？难道硬是经过昨天晚上那事，她就变了个人？……正往怪处想，犹豫抬起的手被她一把握住，温温软软的。只听她在说：你是狗崽子，其实罗军他也是狗崽子，咱们都是一条战壕的战友，昨天你肯定误会了。没事，这就叫梁山好汉，不打不相识。这女生说话，够爽劲。

叫罗军的正收拾照相机，抬头冲她挤一下眼：误会才好，好多事情，有时候就是要靠误会才办得好。

废话！那女的赶紧斜他一眼，脸红了。

我心里当然明白。这一明白就很糟糕，明明她棉耸耸、包裹重重地站在我面前，可我老要将昨晚那映着炭火的白晃晃扭动旋转的身体叠印上去。她在说，自我介绍一下。我叫李明敏，咱俩是北师大的。我也恍兮惚兮，似听非听。听见她又在问：阿妹子，你好漂亮！叫啥名字？她亲热地摸着央金的头。我这才猛一下清醒，我不能让圣洁的央金身边出现那种白晃晃的影子！我说，走吧，同车，我们路上慢慢聊。

那罗军看来是个惊风火扯的人，听我这么一说，就叫：哎呀，真是的，就快到点了，快走，别误了车！又冲央金道：阿妹子，咱一到成都就把胶卷洗出来，给你俩照了六七张哩，到时候叫你阿哥给寄来，啊？

央金的脸红成刚从雪岭上面浮出来的醉日头了。

这个时候我应当记住，不仅是为了央金那最美丽动人的一瞬，也是为了我自己的命运。

1967年1月23日，清晨8点22分。

我知道这个时间是因为我当时看了一下表。离驾驶员预告的开车时间还有8分钟。车站 in 城墙下几百米开外，我们是不能再逗留了。

就在我看了表，抬头张望车站动静时，从那里有两条人影向我们奔来。跑得很急，雪地上踉踉跄跄，溅起雪粉。

是黑娃！还有将军。央金说。他们送你来了。

狗东西，这个时候才想起来送我，要是不晚点发车哩？送风！我故意骂道。其实心里并没有这么想，有央金送不就千值万值了么。

就这时刻，我还不知道，我的人生轨迹就要发生大转折了。

两个小家伙一跑过来，就紧张得不得了地向我报告，出事了！我们长征队被从招待所撵出来了，李晋川的照相机被砸了，杨德宗被扣起走了，还打了人……

将军把脸伸给我看，果然，鼻子肿得老高，还拖着血迹，大衣领也撕破了一道口子。

谁？谁敢这么干？我问。

纠察队！一下子就来了几十个，红不说白不说就把我们的背包给甩到大

院门口，还画了根线，不准我们进去。说哪个敢过去一步就抓哪个。李晋川刚照了一张相，他们就把相机给抢了，杨德宗冲进去要抢回来，就遭抓了，秋萍冲过去帮忙……

秋萍？她也遭抓了？我心里一惊。

没有抓，一掌就把她掀出来了，摔惨了，半天都爬不起来……

震惊、愤怒开始在我血管里膨胀起来。纠察队是什么玩意儿？在我们成都，早都成了过街老鼠，早就取缔了，想不到在这边远地方，他们还敢耍威风。我一想起夏天在成都街头耀武扬威到处抓人打人抄家的纠察队以及那帮干部子弟娃娃红卫兵，就恨得咬牙。

唔，林！你……央金抓住了我的胳膊，惊悸地望着我。肯定我的脸色这时十分可怕。我这就这样，一动怒就可怕，浑身肌肉，连脸部表情都绷紧了。出来串联，凡是人拿脸色问我是干啥的，我都硬邦邦回一句：我不是学生，也不算教师，我是打铁的！真的，我太野性，不像个大学生，不像个见习教师，就像个铁匠、搬运工，连我爸都这么说。

其实就这时我都还没有想过下一步。我只叫黑娃赶紧去汽车站招呼一声，说我们有急事，稍等一下开车。我感到意外震惊的，除了纠察队在这儿还这么张狂，就是出来这么久，走了这么多地方，我们这支队伍都是一路顺风，一路受欢迎。我们是“红卫兵长征队”，重走红军长征路，翻山越岭拌自己脚板，每到一处还演出，又没招惹过谁，怎么在这山旮旯里会遭到这样的待遇呢？我要离开是内部的原因，我自己的事，我们这支队伍并不坏呀。这太出人意料了！

究竟是为啥子事？我继续问将军。

将军向来是摆邪事有余，说正事不足，结巴，语文没学好。说了半天我才听明白，很简单：昨晚纠察队又把郭医生抓了，今天一早长征队闻讯就去要人，结果就发生了冲突。

原来如此！还是事出有因。这些家伙也太欺负人了，别人不敢动，尽拿平头百姓开刀！欺负一个外来的弱女子，医生，算什么东西！

我还没有发作，却听“呜”地一声，央金靠住我肩头痛哭失声了：郭姐姐……

老林，老林！快，要开车了！

正当我怒火冲升之时，黑娃在那边高声大喊了。他们都这么喊我，是我教第一堂课就打的招呼，我不想听谁斯斯文文喊我“老师”。

我一愣。妈的，偏这节骨眼上！咋办？

我感觉胳膊被揪得更紧了，央金干脆把脸贴在我胸前了，呜呜地哭：你要走了，你要走了……郭姐姐完了……

老林，她……？将军看着，莫名其妙，又着急，呼地把棉军帽一把扯了下来，抓在手上。他一猴急，就这动作。

就这一瞬间，我的决定做出了。就跟头天我做出离开这儿的决定一样，也是一刹那。年轻就是好，任何决定都可以在一瞬间做出，不会犹豫半天。我扶住央金，对将军说：你看什么看？郭医生是央金的恩人。去，你快去车站，把票给我退了，换成下星期的。

哎？将军瞪圆了眼，好像没有听懂。

我又重复了一遍，口气更坚决。掏出车票塞到他手中。

乌——啦——！将军眼睛亮了，大喊一声，挥舞着棉军帽，掉头就向车站冲去。

央金的哭泣陡地中断了。我感觉我胸口的棉衣被死死咬了一口。

我第一次把一个女子搂得那么紧！

就这样，我留下来，没有搭乘那班回老家的车。

半个小时的延误，决定了我的命运。

## 第 2 章

汽车响亮地鸣叫了两声喇叭，轰鸣着从积雪里挣扎出来，颠簸着开出车站，驶上南去之路时，我看着心里没有一点失悔。我扶着央金，觉得自己满高大，不失为一条好汉。

我没有想到，做我这样决定的不止我一个，还有人，应该说与我们的事毫无关系的人，并且被我看扁了的人，那两个从北京来的红卫兵。

我跟央金从城墙下来的时候，他俩正跟黑娃、将军说说笑笑地迎过来。显然他们已经认识而且亲热。罗军得意地拍打着比自己矮一个头的黑娃的肩膀，说，你们队长的照相机砸了，没关系，还有咱的。咱这玩意儿，专门记录伟大的历史镜头！毛主席第一次在天安门城楼接见红卫兵，刚一摘下军帽，挥手，咔，咱就拍下来了……

他边说边比画，我的两个小兵听得津津有味，十分羡慕。

李明敏笑了：得啦，别神吹了，你那会儿还在哪里哪呀？黑五类臭小子，沾得上边吗你？尽瞎吹！

罗军不脸红，翻她一眼：那又咋啦？谁笑到最后谁才是笑得最好。你这红透萝卜心的，咋又到底投了我呢？